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enwow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9)

有關

(1) 申請委任臨時清盤人；

(2)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3) 業務進展；

及

(4) 繼續暫停買賣之公告

本公告乃由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另茲提述上市規則項下除牌架構之修訂，其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提交本公司清盤呈請及申請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一名債權人已就將本公司清盤向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提交清盤呈請(「呈請」)。呈請尋求委任本公司共同正式清盤人，已排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上午十時正進行聆訊。本公司亦在與呈請相同之法律程序中提交傳票，尋求委任本公司低度干預共同臨時清盤人(「共同臨時清盤人」)以進行重組，作為強制清盤之替代方案(「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有關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之聆訊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上午十時正在大法院舉行。根據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本公司已要求在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之情況下及在大法院下達進一步命令前，董事會將保留一切與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有關之權力，惟有關權力須在共同臨時清盤人之監督(旨在制訂及提出本公司之重組計劃)下行使。此舉將容許本公司現有管理層與共同臨時清盤人合作，監察旨在保存本公司價值及業務營運之重組及復牌計

劃之實施狀況，而強制清盤不可能達此目的。因此，董事會相信，根據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為本公司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乃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債權人之整體利益。

達成復牌條件之進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施加若干復牌條件。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達成復牌條件之狀況及進度之最新進展如下：

- (i) 有關該等交易之法證調查 — 本公司繼續努力從候選名單中物色合適法證核數師為該等交易進行法證調查，惟過程因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辭任而有所延誤。本公司現正物色適合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希望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作出委任，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3.21條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之規定。此外，本集團已對購買協議之對手方展開法律程序。
- (ii) 對事件進行適當調查 — 本公司未能成功就中國調查自有關當局取得進一步資料。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搜集有關中國調查及相關事宜之資料。
- (iii) 內部監控檢討 —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顧問進行內部監控檢討。
- (iv) 其他復牌條件 — 本公司將於完成上述調查後繼續致力達成其他復牌條件。

本公司將竭力盡快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並繼續履行其於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持續責任。

業務進展

本公司繼續從事飲料、食品、零食以及其他產品之製造、分銷及貿易業務。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以來，營運規模主要因受制於現金流而有所縮減。本集團正不斷探討產生額外現金流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計劃。

延遲刊發中期業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已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及寄發相應中期報告，有關延遲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6)條及13.48(1)條。

由於有關該等交易及事件的調查，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辭任導致審核委員會成員出缺，加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辭任，令編製、落實及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之進度受到影響及延遲，並將繼續延遲。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有關刊發上述中期業績及寄發相應中期報告之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所有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維持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讓股東及公眾得悉最新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奇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奇先生、嚴志雄先生及楊瑜銘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釗先生。